（上接B509）

2.募集资金的基本情况

（1）资金募集的基本情况

2016年9月6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了《关于核准包头北方创业股份有限公司向蒙古第一机械集团有限公司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证监许可〔2016〕2041号），同意公司向特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不超过人民币普通股（A股）188,770,571股。2016年12月26日公司以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方式向8名特定投资者发行了人民币普通股（A股）147,503,782股，每股面值人民币1.00元，每股发行认购价格为人民币13.22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1,949,999,998.04元（以下简称2016年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54,736,680.38元后，募集资金净额为1,895,263,317.66元。

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规定》的要求，公司已将上述募集资金存储于募集资金专户，并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监管协议》。

公司于2025年2月在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包头分行营业部开立了募集资金现金管理专用结算账户，该账户用于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结算，不会用于存放非募集资金或用作其他用途。

（2）募集资金投入、置换、划拨情况

2017年6月21日，公司五届三十九次董事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13,970,257.80元置换前期已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公司已完成上述募集资金置换。

2021年初，根据公司六届十五次董事会和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同意将2016年募集资金投资节能减排改造项目节余5,629,522.20元及利息收入、理财收益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3）募集资金的使用及是否影响募投项目实施

截至2024年12月31日，2016年募集资金累计投入1,626,770,027.96元（含补充流动资金和支付对价），本年项目投入279,884,570.59元，资金余额400,287,886.83元。

公司按定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不会影响募投项目的正常进行。

（四）委托理财方式

1.投资方式：2025年，公司预计在40,000万元限额内根据资金暂时闲置期限的情况择机购买商业银行、证券公司的理财产品，选择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收益水平合理的结构性存款、大额存单、质押式报价回购、收益凭证等保本固定收益理财产品，不构成关联交易。

2.投资品种

（1）受托方情况：预计2025年委托理财的受托方均为公司主要合作银行，国企及央企独资或控股的证券公司等金融机构，信用评级较高、履约能力较强，交易对方与公司之间不存在产权、资产、债权债务、人员等方面的关系。

（2）投资产品类型及收益类型同时满足以下条件：一是结构性存款、大额存单、收益凭证、质押式报价回购等安全性高的保本型产品；二是流动性好，不损影响募集资金项目实施的情况；三是投资产品的期限不得长于内部决议授权使用期限，且不得超过12个月。

（五）投资期限

上述投资额度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年内有效。投资产品的期限不得长于内部决议授权使用期限，且不得超过12个月。

二、审议程序

公司于2025年4月24日召开七届二十一次董事会、七届十五次监事会，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议案》，同意在不影响公司募投项目正常实施进度的情况下，对总额不超过人民币40,000万元（含本数）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投资理财，在上述额度内可循环使用。公司召开了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了上述事项。

三、投资风险分析及风控措施

（一）投资风险分析

本次拟投资的产品仍存在市场风险、流动性风险、信用风险、管理风险、不可抗力等风险，从而可能对委托资产和预期收益产生影响。

（二）公司对委托理财相关风险的内部控制

公司投资标的为期限不超过12个月的理财产品，尽管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满足保本要求的理财产品属于低风险投资品种，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的介入，但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风险。

公司按照决策、执行、监督职能相分离的原则建立健全理财产品投资的审批和执行程序，确保理财产品投资有效开展和规范运行，确保资金安全，拟采取的具体措施如下：

一是公司财务金融部相关人员将及时分析和跟踪理财产品投向、项目进展情况，如评估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的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二是公司审计部门、独立董事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公司保荐人对闲置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进行监督和检查。

三是公司财务金融部建立台账对购买的理财产品进行管理，建立健全会计账目，做好资金使用的账务核算工作。

四是实行岗位分离操作：投资业务的审批、资金入账及划出、买卖（申购、赎回）岗位分离。

五是公司董事会将持续跟踪理财投资的进展和风险状况，如发生较大损失等异常情况的，立即采取措施并按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四、委托理财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对可实现保本固定收益且可通过SPPI现金流测试的券商理财产品，本金在“其他流动资产”列示，银行结构性存款本金在“货币资金”列示，取得的收益在“投资收益”列示；其他不可通过SPPI现金流测试的理财产品本金在“交易性金融资产”列示，取得的收益在“投资收益”列示。

公司是在确保募投项目建设进度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积极对资金进行管理，以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的投资理财业务，提高了资金使用效率，能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提高公司的整体业绩水平，为公司股东谋求更多的回报。

五、中介机构意见

经核查，独立财务顾问中信证券认为：公司已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制定了有关资金管理、募集资金存储和使用的内部控制制度，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管理，并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不会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计划的正常进行，并且能够提高资金使用效率，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中信证券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的情况下，使用不超过40,000.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有效期为自上市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

特此公告。

内蒙古第一机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4月26日

● 上网公告文件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内蒙古第一机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之核查意见

证券代码：600967　证券简称：内蒙一机　公告编号：临2025-004号

内蒙古第一机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七届二十一次董事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应参加表决董事6名（其中独立董事3名），实际参加表决董事6名。

● 本次董事会没有议案有反对或弃权票。

● 本次董事会议案全部获得通过。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一）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内蒙古第一机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七届二十一次董事会会议通知于2024年4月14日以书面和邮件形式告知全体董事。

（三）本次会议于2025年4月24日在公司二楼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并形成决议。

（四）会议应参加表决董事6名（其中独立董事3名），实际参加表决董事6名。会议由董事长王永乐主持。公司部分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出席董事审议，以投票表决方式通过以下议案：

1.审议通过《关于2024年度经营工作报告议案》。

同意6票，反对0票，弃权0票。表决通过。

2.审议通过《关于2024年年度报告及摘要议案》。

董事会认为：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真实、准确、完整的反映了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及摘要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董事会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风险控控委员会2024年年度会计审议通过，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同意6票，反对0票，弃权0票。表决通过，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内蒙古第一机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内蒙古第一机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摘要》。

3.审议通过《关于202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议案》。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同意6票，反对0票，弃权0票。表决通过。

4.审议通过《关于2024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议案》。

同意独立董事作出的《2024年度独立性自查情况报告》及《董事会关于独立董事独立性情况的专项意见》。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同意6票，反对0票，弃权0票。表决通过。

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内蒙古第一机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内蒙古第一机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关于独立董事独立性情况的专项意见》。

5.审议通过《关于董事会审计风险控控委员会2024年年度履职情况报告议案》。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风险控控委员会2024年年度会计审议通过后提交董事会审议。

同意6票，反对0票，弃权0票。表决通过，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内蒙古第一机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风险控控委员会2024年年度履职情况报告》。

6.审议通过《关于202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议案》。

公司2024年主营业务收入95.95亿元，同比减少2.22%；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5亿元，同比减少41.33%。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风险控控委员会2024年年度会计审议通过后提交董事会审议。

同意6票，反对0票，弃权0票。表决通过。

7.审议通过《关于2024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议案》。

董事会提议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2024年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499,507,754.09元。公司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公司总股本为基数进行现金分红，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7元（含税），以2024年12月31日公司总股本1,701,794,667股为依据计算，预计派发现金红利合计119,125,626.69元，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以后年度分配，本年度公积金不转增股本。如在本议案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因可转债转股、回购股份、股权激励授予股份回购注销、重大资产重组股份回购注销等致使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如后续总股本发生变化，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风险控控委员会2024年年度会计审议通过后提交董事会审议，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同意6票，反对0票，弃权0票。表决通过，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内蒙古第一机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公告》（临2025-006号）。

8.审议通过《关于2025年度财务与投资预算报告议案》。

2025年公司计划实现主营业务收入110亿元。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风险控控委员会、董事会战略投资与预算委员会及董事会科技发展规划委员会2024年年度会议审议通过后提交董事会审议。

同意6票，反对0票，弃权0票。表决通过。

9.审议通过《关于2024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议案》。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风险控控委员会2024年年度会计审议通过后提交董事会审议。

同意6票，反对0票，弃权0票。表决通过，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内蒙古第一机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10.审议通过《关于2024年度ESG报告议案》。

同意6票，反对0票，弃权0票。表决通过，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内蒙古第一机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年度ESG报告》。

11.审议通过《关于2024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评估报告及2025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议案》。

同意6票，反对0票，弃权0票。表决通过，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内蒙古第一机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评估报告及2025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临2025-007号）。

12.审议通过《关于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投资理财产品议案》。

公司拟对总额不超过人民币4亿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投资理财产品。在上述额度内，投资理财产品期限不得长于内部决议授权使用期限，且不得超过12个月。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风险控控委员会2024年年度会计审议通过后提交董事会审议。

同意6票，反对0票，弃权0票。表决通过，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内蒙古第一机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投资理财产品公告》（临2025-008号）。

13.审议通过《关于部分暂时闲置自有资金投资理财产品议案》。

公司拟对总额不超过15亿元（含本数）的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投资理财，年度内循环使用，投资额度自董事会审议通过后一年内有效。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风险控控委员会2024年年度会计审议通过后提交董事会审议。

同意6票，反对0票，弃权0票。表决通过，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内蒙古第一机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部分暂时闲置自有资金投资理财产品公告》（临2025-009号）。

14.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与兵工财务有限责任公司续签资金融服务协议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公司拟与兵工财务有限责任公司就日常关联交易续签《金融服务协议》。双方约定公司在财务公司账户上的日均存款余额最高不超过40亿元人民币，贷款余额最高不超过5亿元人民币。公司预计未来三年内每年向甲方申请提供的贷款、票据及其他形式的授信总额为人民币50亿元，兵工财务有限责任公司将根据公司的申请按照每笔业务具体情况进行审批。协议有效期三年。

本议案已经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风险控控委员会2024年年度会计审议通过后提交董事会审议，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关联董事王永乐、陈凯回避表决。

同意4票，反对0票，弃权0票。表决通过，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内蒙古第一机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续签金融服务日常关联交易协议及2025年日常关联交易发生情况预计的公告》（临2025-010号）。

15.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与兵工财务有限责任公司开展金融业务的风险处置预案议案》。

本议案已经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风险控控委员会2024年年度会计审议通过后提交董事会审议。

关联董事王永乐、陈凯回避表决。

同意4票，反对0票，弃权0票。表决通过，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内蒙古第一机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与兵工财务有限责任公司开展金融业务的风险处置预案》。

16.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与兵工财务有限责任公司关联存贷款等金融业务的风险评估报告议案》。

本议案已经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风险控控委员会2024年年度会计审议通过后提交董事会审议。

关联董事王永乐、陈凯回避表决。

同意4票，反对0票，弃权0票。表决通过，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内蒙古第一机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与兵工财务有限责任公司关联存贷款等金融业务的风险持续评估报告》。

17.审议通过《关于日常关联交易2024年度发生情况及2025年度预计发生情况议案》。

本议案已经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风险控控委员会2024年年度会计审议通过后提交董事会审议，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关联董事王永乐、陈凯回避表决。

同意4票，反对0票，弃权0票。表决通过，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内蒙古第一机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续签金融服务日常关联交易协议及2025年日常关联交易发生情况预计的公告》（临2025-010号）。

18.审议通过《关于申请2025年度银行综合授信额度议案》。

同意独立董事作出的《2024年度独立性自查情况报告》及《董事会关于独立董事独立性情况的专项意见》。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同意6票，反对0票，弃权0票。表决通过。

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内蒙古第一机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内蒙古第一机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关于独立董事独立性情况的专项意见》。

为满足公司生产经营发展资金需求，公司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114亿元（含并表子公司），以上授信方式均为信用授信。拟办理授信业务的金融机构不限，拟申请的授信种类包括但不限于贷款、敞口银行承兑汇票、保函、信用证等，授信期限一年。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风险控控委员会2024年年度会计审议通过后提交董事会审议，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同意6票，反对0票，弃权0票。表决通过。

19.审议通过《关于募集资金投资“军贸产品生产线建设项目”完成验收将节余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议案》。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同意6票，反对0票，弃权0票。表决通过，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内蒙古第一机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募集资金投资“军贸产品生产线建设项目”完成验收将节余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临2025-011号）。

20.审议通过《关于202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议案》。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风险控控委员会2024年年度会计审议通过后提交董事会审议，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同意6票，反对0票，弃权0票。表决通过，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内蒙古第一机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临2025-012号）。

21.审议通过《关于某重点专项提前启动建设内容议案》。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战略投资与预算委员会2024年年度会计审议通过后提交董事会审议，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同意6票，反对0票，弃权0票。表决通过，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内蒙古第一机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某重点专项提前启动建设内容的公告》（临2025-013号）。

22.审议通过《关于制定〈内蒙古第一机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内幕信息管理制度〉》。

同意制定《内蒙古第一机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内幕信息管理制度》。

同意6票，反对0票，弃权0票。表决通过，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内蒙古第一机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内幕信息管理制度》。

23.审议通过《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议案》。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风险控控委员会2024年年度会计审议通过后提交董事会审议，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同意6票，反对0票，弃权0票。表决通过，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内蒙古第一机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临2025-014号）。

24.审议通过《关于2025年第一季度报告议案》。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风险控控委员会2024年年度会计审议通过后提交董事会审议。

同意6票，反对0票，弃权0票。表决通过，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内蒙古第一机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第一季度报告》。

25.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2024年年度股东会议案》。

七届二十一次董事会、七届十五次监事会审议的需提交股东会审议的相关议案提交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同意6票，反对0票，弃权0票。表决通过，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内蒙古第一机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4年年度股东会的通知》（临2025-015号）。

特此公告。

● 上网公告文件

1.内蒙古第一机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内幕信息管理制度

●报备文件：

1.内蒙一机七届二十一次董事会决议

2.内蒙一机董事会计风险控控委员会2024年年度会议决议

3.内蒙一机董事会战略投资与预算委员会2024年年度会议决议

4.内蒙一机董事会科技发展规划委员会2024年年度会议决议

5.内蒙一机独立董事专门会议2024年年度会议决议

内蒙古第一机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4月26日

证券代码：600967　证券简称：内蒙一机　公告编号：临2025-005号

内蒙古第一机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七届十五次监事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应参加表决监事4名，实际参加表决监事4名。其中监事赵茹凤公未能出席本次会议，委托监事宁显波出席会议并行使表决权。

● 本次监事会没有议案有反对或弃权票。

● 本次监事会议案全部获得通过。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一）本次监事会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召开本次会议的会议通知及会议资料于2025年4月14日以电子邮件、书面送达方式发出。

（三）本次会议于2025年4月24日在公司二楼会议室以现场形式召开并形成决议。

（四）会议应参加表决监事4名，实际参加表决监事4名。其中监事赵茹凤公未能出席本次会议，委托监事宁显波出席会议并行使表决权。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出席监事审议，以投票表决方式通过以下议案：

1.审议通过《关于202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议案》。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同意4票，反对0票，弃权0票。表决通过。

2.审议通过《关于2024年年度报告及摘要议案》。

公司监事会根据《证券法》第82条的规定和《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2号（年度报告的内容与格式）》的相关规定与要求，对董事会编制的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进行了认真严格的审核，并提出如下书面审核意见：

（1）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

（2）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所包含的信息能全面、真实地反映出公司本年度的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等事项。

（3）公司监事会在提出审核意见前，没有发现参与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内幕信息管理相关规定的行为。

全体监事保证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及摘要所披露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风险控控委员会2024年年度会计审议通过后提交董事会审议，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同意6票，反对0票，弃权0票。表决通过，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内蒙古第一机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内蒙古第一机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摘要》。

3.审议通过《关于202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议案》。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同意6票，反对0票，弃权0票。表决通过。

4.审议通过《关于2024年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议案》。

同意独立董事作出的《2024年度独立性自查情况报告》及《董事会关于独立董事独立性情况的专项意见》。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同意6票，反对0票，弃权0票。表决通过。

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内蒙古第一机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内蒙古第一机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关于独立董事独立性情况的专项意见》。

5.审议通过《关于董事会审计风险控控委员会2024年年度履职情况报告议案》。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风险控控委员会2024年年度会计审议通过后提交董事会审议。

同意6票，反对0票，弃权0票。表决通过，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内蒙古第一机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风险控控委员会2024年年度履职情况报告》。

6.审议通过《关于202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议案》。

公司2024年主营业务收入95.95亿元，同比减少2.22%；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5亿元，同比减少41.33%。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风险控控委员会2024年年度会计审议通过后提交董事会审议。

同意6票，反对0票，弃权0票。表决通过。

7.审议通过《关于2024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议案》。

董事会提议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2024年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499,507,754.09元。公司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公司总股本为基数进行现金分红，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7元（含税），以2024年12月31日公司总股本1,701,794,667股为依据计算，预计派发现金红利合计119,125,626.69元，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以后年度分配，本年度公积金不转增股本。如在本议案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因可转债转股、回购股份、股权激励授予股份回购注销、重大资产重组股份回购注销等致使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如后续总股本发生变化，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风险控控委员会2024年年度会计审议通过后提交董事会审议，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同意6票，反对0票，弃权0票。表决通过，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内蒙古第一机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公告》（临2025-006号）。

8.审议通过《关于2025年度财务与投资预算报告议案》。

2025年公司计划实现主营业务收入110亿元。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风险控控委员会、董事会战略投资与预算委员会及董事会科技发展规划委员会2024年年度会议审议通过后提交董事会审议。

同意6票，反对0票，弃权0票。表决通过。

9.审议通过《关于2024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议案》。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风险控控委员会2024年年度会计审议通过后提交董事会审议。

同意6票，反对0票，弃权0票。表决通过，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内蒙古第一机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10.审议通过《关于2024年度ESG报告议案》。

同意6票，反对0票，弃权0票。表决通过，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内蒙古第一机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年度ESG报告》。

11.审议通过《关于2024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评估报告及2025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议案》。

同意6票，反对0票，弃权0票。表决通过，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内蒙古第一机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评估报告及2025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临2025-007号）。

12.审议通过《关于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投资理财产品议案》。

公司拟对总额不超过人民币4亿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投资理财产品。在上述额度内，投资理财产品期限不得长于内部决议授权使用期限，且不得超过12个月。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风险控控委员会2024年年度会计审议通过后提交董事会审议。

同意6票，反对0票，弃权0票。表决通过，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内蒙古第一机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投资理财产品公告》（临2025-008号）。

13.审议通过《关于部分暂时闲置自有资金投资理财产品议案》。

公司拟对总额不超过15亿元（含本数）的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投资理财，年度内循环使用，投资额度自董事会审议通过后一年内有效。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风险控控委员会2024年年度会计审议通过后提交董事会审议。

同意6票，反对0票，弃权0票。表决通过，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内蒙古第一机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部分暂时闲置自有资金投资理财产品公告》（临2025-009号）。

14.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与兵工财务有限责任公司续签资金融服务日常关联交易协议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公司拟与兵工财务有限责任公司就日常关联交易续签《金融服务协议》。双方约定公司在财务公司账户上的日均存款余额最高不超过40亿元人民币，贷款余额最高不超过5亿元人民币。公司预计未来三年内每年向甲方申请提供的贷款、票据及其他形式的授信总额为人民币50亿元，兵工财务有限责任公司将根据公司的申请按照每笔业务具体情况进行审批。协议有效期三年。

本议案已经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风险控控委员会2024年年度会计审议通过后提交董事会审议，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关联董事王永乐、陈凯回避表决。

同意4票，反对0票，弃权0票。表决通过，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内蒙古第一机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续签金融服务日常关联交易协议及2025年日常关联交易发生情况预计的公告》（临2025-010号）。

15.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与兵工财务有限责任公司开展金融业务的风险处置预案议案》。

本议案已经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风险控控委员会2024年年度会计审议通过后提交董事会审议。

关联董事王永乐、陈凯回避表决。

同意4票，反对0票，弃权0票。表决通过，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内蒙古第一机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与兵工财务有限责任公司开展金融业务的风险处置预案》。

16.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与兵工财务有限责任公司关联存贷款等金融业务的风险评估报告议案》。

本议案已经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风险控控委员会2024年年度会计审议通过后提交董事会审议。

关联董事王永乐、陈凯回避表决。

同意4票，反对0票，弃权0票。表决通过，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内蒙古第一机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与兵工财务有限责任公司关联存贷款等金融业务的风险持续评估报告》。

17.审议通过《关于日常关联交易2024年度发生情况及2025年度预计发生情况议案》。

本议案已经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风险控控委员会2024年年度会计审议通过后提交董事会审议，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关联董事王永乐、陈凯回避表决。

同意4票，反对0票，弃权0票。表决通过，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内蒙古第一机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续签金融服务日常关联交易协议及2025年日常关联交易发生情况预计的公告》（临2025-010号）。

18.审议通过《关于申请2025年度银行综合授信额度议案》。

为满足公司生产经营发展资金需求，公司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114亿元（含并表子公司），以上授信方式均为信用授信。拟办理授信业务的金融机构不限，拟申请的授信种类包括但不限于贷款、敞口银行承兑汇票、保函、信用证等，授信期限一年。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风险控控委员会2024年年度会计审议通过后提交董事会审议，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同意6票，反对0票，弃权0票。表决通过。

19.审议通过《关于募集资金投资“军贸产品生产线建设项目”完成验收将节余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议案》。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同意6票，反对0票，弃权0票。表决通过，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内蒙古第一机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募集资金投资“军贸产品生产线建设项目”完成验收将节余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临2025-011号）。

20.审议通过《关于202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议案》。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风险控控委员会2024年年度会计审议通过后提交董事会审议，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同意6票，反对0票，弃权0票。表决通过，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内蒙古第一机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21.审议通过《关于某重点专项提前启动建设内容议案》。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战略投资与预算委员会2024年年度会计审议通过后提交董事会审议，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同意6票，反对0票，弃权0票。表决通过，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内蒙古第一机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某重点专项提前启动建设内容的公告》。

22.审议通过《关于制定〈内蒙古第一机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内幕信息管理制度〉》。

同意制定《内蒙古第一机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内幕信息管理制度》。

同意6票，反对0票，弃权0票。表决通过，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内蒙古第一机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内幕信息管理制度》。

23.审议通过《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议案》。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风险控控委员会2024年年度会计审议通过后提交董事会审议，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同意6票，反对0票，弃权0票。表决通过，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内蒙古第一机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临2025-014号）。

24.审议通过《关于2025年第一季度报告议案》。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风险控控委员会2024年年度会计审议通过后提交董事会审议。

同意6票，反对0票，弃权0票。表决通过，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内蒙古第一机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第一季度报告》。

25.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2024年年度股东会议案》。

七届二十一次董事会、七届十五次监事会审议的需提交股东会审议的相关议案提交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同意6票，反对0票，弃权0票。表决通过，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内蒙古第一机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4年年度股东会的通知》（临2025-015号）。

特此公告。

● 上网公告文件

1.内蒙古第一机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内幕信息管理制度

●报备文件：

1.内蒙一机七届二十一次董事会决议

2.内蒙一机董事会计风险控控委员会2024年年度会议决议

3.内蒙一机董事会战略投资与预算委员会2024年年度会议决议

4.内蒙一机董事会科技发展规划委员会2024年年度会议决议

5.内蒙一机独立董事专门会议2024年年度会议决议

内蒙古第一机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4月26日

证券代码：600967　证券简称：内蒙一机　公告编号：临2025-006号

内蒙古第一机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每股分配比例：A股每股派发现金红利0.07元（含税）

● 本次利润分配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具体日期将在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中明确。

● 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并将在相关公告中披露。

一、利润分配方案内容

（一）利润分配方案的具体内容

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截至2024年12月31日，公司母公司报表中期末未分配利润为人民币3,265,184,551.61元（含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前股东享有权益），2024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为499,507,754.09元。经公司七届二十一次董事会决议，公司2024年年度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分配利润。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如下：

本次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股派发现金红利0.07元（含税）。截至2024年12月31日，公司总股本1,701,794,667股，以此计算本次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119,125,626.69元（含税），占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净利润的23.85%。本年度公司现金分红（包括中期已分配的现金131,038,189.36元（含税））总额合计250,163,816.05元，占本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比例50.08%。

如在本公告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因可转债转股、回购股份、股权激励授予股份回购注销、重大资产重组股份回购注销等致使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如后续总股本发生变化，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二）是否可能触及其他风险警示情形

本次利润分配实施后，公司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金额高于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年均净利润的30%，不会触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9.8.1条第一款第（八）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相关信息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24年度	2023年度	2022年度
现金分红总额（元）	250,163,816.05	425,659,184.25	412,314,580.19
回购注销总额（元）	0	0	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499,507,754.09	851,380,069.78	822,978,982.19
本年度末母公司报表未分配利润（元）	3,265,184,551.61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总额（元）	1,088,137,580.49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回购注销总额（元）	0		
最